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 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11:00-12: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了互动交流。现将本次业绩说明会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上午 11:00-12:00，公司董事长范现军先生，独立董事汪家常先生，总经理郑志强先生，董事会秘书周树祥先生、财务总监李建先生等相关人员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就公司 2024 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在线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沟通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具体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投资者提问：请问范董事长，汉马科技 2024 年扣非净利润为负的原因是什么？在 2025 年扣非净利润能否扭亏为盈？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近年来受市场需求紧缩、国际局势动荡等因素影响，国内重卡、专用车行业面临着供给冲击、需求收缩、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市场对于产品售价进一步压缩，致使公司扣非净利润为负。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25



年具体经营业绩相关情况请及时关注公司定期报告。

2、投资者提问：请问郑志强总经理，汉马科技 2025 年全年经营目标（营业收入、净利润）是多少？公司将有哪些举措、项目支撑该经营目标的实现？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5 年公司以提升销量和全生态链溢价能力为核心，强化成本竞争力、保供交付力、质量服务力三大维度，要求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竞争力。强化公司对内部管理效率的严苛考核，尤其在成本控制方面。2025 年一季度公司货车产品实现产销量分别为 2,790 辆和 2,868 辆，同比分别增长了 55.17%和 47.68%。

3、投资者提问：请问董事会秘书，汉马科技 2024 年度经营业绩取得不错成效，请问是否会考虑分红？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已经撤销退市风险（ST）警示，但是在股价上却未能充分反应这项利好，公司后续对于提高股价、提振投资者信心方面有何举措？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鉴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将深化营销体制改革和创新，继续以“醇氢+电动”技术路线，巩固技术领先地位，提高市场占有率。此外，公司将继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心。公司将制定科学的战略规划与业绩目标，强化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沟通，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传递长期信心，注重合规性与市场预期引导，实现企业价值与市值的动态匹配。

4、投资者提问：高管您好。请问贵公司本期财务报告中，盈利表现如何？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2,244.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23.28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74.21 亿元，较年初下降 6.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98 亿元，净资产转为正值。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5、投资者提问：高管您好，请问贵公司未来盈利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有哪些？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将继续专注“醇氢+



电动”技术发展路线，大力发展醇氢业务，从整车延伸到动力技术，持续夯实醇氢电动产品及技术实力。作为国内首批布局新能源重卡的企业，公司紧抓行业机遇，产品覆盖重卡、船舶、工程机械、发电机组等多场景，将有效助力公司新能源渗透率的快速提升。

6、投资者提问：公司有没有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方案与措施？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为切实有效地解决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根据相关承诺，控股股东将于 2026 年 3 月前解决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解决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相关资产、业务；停止相关重合业务的生产经营或委托管理等其他方式履行承诺事项）。未来公司将会继续积极配合控股股东履行其承诺，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投资者提问：请问公司高管，公司后续怎么处理跟远程的同业竞争？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为切实有效地解决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根据相关承诺，控股股东将于 2026 年 3 月前解决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解决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相关资产、业务；停止相关重合业务的生产经营或委托管理等其他方式履行承诺事项）。未来公司将会继续积极配合控股股东履行其承诺，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投资者提问：请问贵公司的甲醇动力车的相关技术专利已在上市公司手中吗，如果没有，相关技术需要向甲方付技术授权费吗？或相关技术有未来注入上市公司的可能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的醇氢发动机产品线已覆盖 6-15 升。目前，除道路用机外，还拥有应用于船舶、发电机组、工程机械等领域的非道路用醇氢发动机。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有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将及时公告。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9、投资者提问：高管您好，能否请您介绍一下本期行业整体和行业内其他主要企业的业绩表现？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行业整体和行业内其他主要企业的业绩表现，请查阅行业协会及相关公司公告数据。



10、投资者提问：高管您好，请问您如何看待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关于新能源商用车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主要基于：1. 国家的政策支持为新能源商用车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2. 行业技术创新是推动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3. 随着环保意识的提升和政策的推动，市场对新能源商用车的需求正在逐步增长。综上，公司对新能源商用车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看好，但也面临着市场推广、技术验证和成本控制等挑战。

11、投资者提问：请问贵公司摘帽后，有关债务，担保，资金安全等财务方面是否还有影响公司今后正常运营的隐患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通过重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已从重整前 109.54% 优化至 55.86%，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98 亿元，净资产转为正值。

12、投资者提问：从您刚才的回复中得知上市公司并未拥有醇氢发动机相关技术，请直接回复：公司需要支付相关技术的授权费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拥有发动机平台的基础技术。公司的醇氢发动机产品线已覆盖 6-15 升。

13、投资者提问：请问贵公司的甲醇动力汽车有向家用轿车拓展的计划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主营业务为重卡、专用车及核心汽车零部件的生产、研发和销售。公司目前没有向家用轿车拓展的计划。

14、投资者提问：公司如何破解甲醇加注网点少的显著制约因素呢？有无打算把甲醇动力技术有偿授权第三方使用，从而扩展甲醇动力的接受度？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将继续推动甲醇加注基础设施的建设，力争解决甲醇加注网点少的制约因素，促进甲醇燃料的广泛应用和甲醇动力业务的健康发展。

15、投资者提问：当务之急是加大网点密度，车主可以便捷补能，公司可有与各地方政府协商加大网点布局力度？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将继续推动甲醇加注基础设施的建设，力争解决甲醇加注网点少的制约因素，促进甲醇燃料的广泛应用和甲醇动力业务的健康发展。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本次业绩说明会在投资者积极参与和配合下圆满结束，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